

基隆郵局 112 年廉政會報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12 年 9 月 22 日 15 時 30 分/基隆郵局 5 樓簡報室					
主席	(略)					
出席委員	(略)					
列席單位 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0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 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 明)	<p><u>討論提案</u></p> <p>一、本(112)年度專案稽核工作(稽核標的:本局 111 年度下半年小額採購案件)業於 6 月份辦理完竣,為免本次專案稽核所見缺失再度發生,擬研提後續精進作法,俾供承辦相關業務同仁參考,提請討論(提案單位:政風室)(決議:請業管單位及會計室依決議事項配合辦理)。</p> <p>二、總統、副總統與立法委員選舉將屆,請各單位配合反賄選宣導事宜,提請討論(提案單位:政風室)(決議:請各級主管依決議事項配合宣導)。</p> <p>主席重要指(裁)示事項:</p> <p>一、媒體屢有報導公務員因涉入廉政倫理事件致損及政府形象等情事,請轉知同仁國營事業人員仍受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制約,故全體同仁務須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。</p> <p>二、明(113)年總統、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將到,將陸續有候選人有造勢及拜票的活動,爰請全體同仁於執行職務時,務必做到依法行政、公正執法,不偏袒任何黨派,不介入政治紛爭,避免在上班時間有介入選舉的情事發生,讓其他候選人做文章間接影響郵局的郵譽。</p> <p>三、主管應對所屬同仁善盡督導考核職責,對其生活紀律、</p>					

	<p>生活素行應注意管理，主動或透過多元方式確實掌握，遇有違常情事，應及時導正，予以輔導處理，平時應善盡提醒、關懷之責，加強宣導法治觀念，避免違法事件發生，尤其嚴禁酒後駕車或涉犯其他刑事案件。</p> <p>四、郵政新進員工對法令認知應自有充分瞭解之必要，請運用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或其他多元宣導時機，強化新進同仁之廉能與法治觀念。</p>
後續執行情形	<p>本局 112 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及主席指(裁)示事項分辦表，依照會議決議函知本局各單位（局）恪遵辦理。</p>